

证券代码：301018

证券简称：申菱环境

公告编号：2025-008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菱环境”“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经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1）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薪酬采用年薪制，年薪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基本年薪（万元/年）
1	崔颖琦	董事长	60
2	谭炳文	董事	50
3	陈忠斌	董事	35

(2)同时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2、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均为 8 万元。

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工资。

绩效工资依据考评结果发放，基本年薪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基本年薪（万元/年）
1	潘展华	总经理	110
2	陈碧华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5
3	崔梓华	副总经理	70
4	顾剑彬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5
5	罗丁玲	副总经理	45
7	陈军	副总经理	64
8	崔玮贤	总经理助理	45

4、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薪酬。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发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参加公司会议等实际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人员绩效工资部分因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4、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5、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